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英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根据《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进行修订，调整的主要内容为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定价方式和限售期，调整后内容符合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内容，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前述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第三次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测算中的预估发行完成时间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修订后内容符合《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文）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对《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进行第三次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2 月 25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